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7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周群飞、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曙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谭海峰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4,108,446,695.19	2,675,791,966.84	53.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0,579,837.33	165,032,398.55	33.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9,974,061.73	-74,269,984.29	315.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75,657,089.86	528,633,593.14	103.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11	0.0817	23.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11	0.0817	23.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6%	1.57%	-0.0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148,897,804.09	23,809,343,722.90	14.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231,474,394.38	14,001,350,674.17	1.6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849,790.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789,441.5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107,237.0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837,668.8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693,657.6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748,685.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279.38	
合计	60,605,775.6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1）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毛利率水平受行业发展状况、客户结构、产品价格、原材料价格、员工薪酬水平、残次品率、产能利用率等因素影响，且近年公司规模迅速扩大，导致折旧、摊销、人工等成本大幅增加。如果上述因素持续发生不利变化，将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对公司盈利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市场需求波动的风险

一方面，世界经济复杂多变，不确定性明显增加，对消费电子产品市场实现较高增长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另一方面，由于近年来消费电子产品的品质、技术、设计等不断提升，产品寿命延长，消费者可能推迟或取消更新换代计划；此外，由于各大品牌产品之间的差距不断缩小，竞争加剧，如果领导品牌推出的新一代机型未能引领新的购机热潮，中高端产品的销量增速可能达不到预期。公司主要客户为中高端消费电子品牌，受消费电子产品上述因素的影响，如果公司不能根据行业变化和市场需求及时调整客户和产品结构，公司的产品需求可能受到短暂影响。

（3）研发支出不断增加的风险

公司十分重视对新产品、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的研发。技术创新可以提升生产效率、提高产品附加值、丰富产品的种类，在很大程度上会提升公司未来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配合客户开展新产品的研发试制，是公司持续获得订单的前提，也是绑定和不断深化与客户合作关系的关键。但研发支出的不断增加也会对公司的当期利润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公司将来的研发未形成有效的研发成果或研发成果未能得到客户和市场的认可，或研发成果未能有效提升公司生产效率、降低成本，将对公司业绩造成负面影响。

（4）新材料、新工艺、新产品、新设备的投资风险

为顺应行业发展趋势，为客户和消费者提供新颖、高品质的产品，提升公司制造能力和生产效率，公司审慎研判市场情况，在蓝宝石、精密陶瓷、3D 曲面玻璃、精密金属、生物识别、生产自动化领域投入了大量资源。现公司已经具备了成熟的蓝宝石长晶设备制造、蓝宝石生产、后段加工的全产业链生产制造能力，精密陶瓷胚料制造、烧结、后段加工能力，3D 曲面玻璃的批量生产能力以及精密金属结构件、生物识别模组等批量生产能力，并在集团内加速导入自动化设备。然而，以上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能否得到大规模应用，一方面取决于公司能否有效提升产品良率、降低生产加工成本、保证大批量供应能力，另一方面也取决于下游消费电子产品厂商的产品设计、宏观经济景气程度以及消费者偏好等外部因素。如果公司的新技术、新工艺解决方案最终得到认可并实现大规模应用，那么公司有望凭借技术和规模等先发优势，享受巨大的市场份额和利润，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如果市场未能达到预期，那么公司投入的资金、人力、研发资源、厂房设备等将无法取得预期回报，不得不承担相关投资产生的闲置、折旧以及人力成本等等。

（5）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与全球中高端消费电子产品的的主要厂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4.11% 和 77.81%，与下游消费电子产品行业的竞争格局高度吻合。公司的规模、产能近年持续扩张，与各大客户的配合度有所提高，如果主要客户出现产品销量下降、大幅减少向公司下达订单或降低采购价格的情况，公司的经营业绩短期内可能受到较大的不利影响。

（6）对外投资项目的整合风险

公司为增强综合实力及可持续发展能力，以参股、合资发起设立、收购兼并等方式整合了一些产业链的企业或资源。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日益扩大以及后续投资不断跟进，对公司现有管理体系形成了一定挑战。如果公司不能优化现有内部管理机制、完善内部控制、引进相应的管理人才，公司将面临下属关联企业、对外投资项目暂不能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

(7) 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未来5G通讯技术、无线充电技术的普及应用对智能手机后盖材料提出的新的要求，以玻璃、陶瓷为代表的非金属材料将逐渐取代以铝合金为代表的金属外壳材料，为本行业和公司带来新一轮巨大的市场和成长空间。但与此同时，产业链中涌现出了一些尝试突破诸多壁垒和门槛的潜在竞争者，寄希望于通过技术研发、高薪挖角同行业关键人才等方式切入到本行业中来，分享行业新一轮发展带来的增量市场空间。虽然公司作为行业的开创者和领先企业，拥有技术研发、生产规模、优质客户等诸多方面显著的核心竞争力与领先优势，以及完善和具竞争力的人才薪酬待遇，但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巩固和扩大领先优势，则可能面临竞争加剧带来的风险。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47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75.17%	1,639,980,000	1,639,980,000			
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33%	160,020,000	160,020,000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鹏华资产鼎盛兰梅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80%	61,182,870	61,182,870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平安金橙财富 187 号一期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29%	28,042,149	28,042,149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平安金橙财富 187 号二期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3%	20,394,288	20,394,288			
鹏华资产—宁波银行—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0.70%	15,295,716	15,295,71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3%	11,628,473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7%	5,877,274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其他	0.24%	5,333,141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多策略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3%	5,098,572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628,473	人民币普通股	11,628,47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77,274	人民币普通股	5,877,274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5,333,141	人民币普通股	5,333,14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827,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27,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895,950	人民币普通股	3,895,950		
国泰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3,144,715	人民币普通股	3,144,715		
南山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2,661,717	人民币普通股	2,661,717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2,579,482	人民币普通股	2,579,482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二组合	2,534,100	人民币普通股	2,534,1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信息传媒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31,859	人民币普通股	2,031,85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与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为《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平安金橙财富 187 号一期资产管理计划、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平安金橙财富 187 号二期资产管理计划分别以协议方式约定表决权等权利属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639,980,000	0	0	1,639,980,000	IPO 承诺限售	2018 年 3 月 19 日
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160,020,000	0	0	160,020,000	IPO 承诺限售	2018 年 3 月 19 日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鹏华资产鼎盛兰梅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61,182,870	0	0	61,182,870	定向增发承诺限售	2017 年 5 月 11 日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平安金橙财富 187 号一期资产管理计划	28,042,149	0	0	28,042,149	定向增发承诺限售	2017 年 5 月 11 日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平安金橙财富 187 号二期资产管理计划	20,394,288	0	0	20,394,288	定向增发承诺限售	2017 年 5 月 11 日
鹏华资产—宁波银行—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5,295,716	0	0	15,295,716	定向增发承诺限售	2017 年 5 月 11 日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钜洲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2,549,286	0	0	2,549,286	定向增发承诺限售	2017 年 5 月 11 日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芜湖弘唯	2,549,286	0	0	2,549,286	定向增发承诺限售	2017 年 5 月 11 日

基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鹏华资产—宁波银行—安泰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2,549,286	0	0	2,549,286	定向增发承诺限售	2017年5月11日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外贸信托—恒盛定向增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39,430	0	0	2,039,430	定向增发承诺限售	2017年5月11日
其他定向增发认购对象	26,920,431	0	0	26,920,431	定向增发承诺限售	2017年5月11日
周艺辉等7名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2,700,000	0	0	2,700,000	IPO 承诺限售	2018年3月19日
周新益、旷洪峰、肖千峰、陈小群、刘伟、饶桥兵、李晓明、彭孟武、刘曙光	6,876,300	1,719,075	0	6,876,300	高管锁定股	每年初自动解锁25%
贺建平等15位首次公开发行前自然人股东	3,307,500	826,875	0	2,480,625	类高管锁定股	每年初自动解锁25%
合计	1,974,406,542	2,545,950	0	1,973,579,667	--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幅度	原因分析
货币资金	3,669,897,680.35	2,232,620,732.87	64.38%	主要因为资金需求增加，筹资活动现金流增加
预付款项	42,189,152.08	11,127,776.58	279.13%	主要因为预付的进口材料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50,962,828.90	36,150,687.26	40.97%	主要因为应收出口退税款，社会保险代垫款，押金及保证金增加
在建工程	382,621,588.23	294,604,684.63	29.88%	主要因为本期新增设备安装工程较多
工程物资	21,229,991.90	12,772,566.36	66.22%	主要因为用于自制设备的材料款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21,614,705.26	862,777,445.73	169.09%	主要因为蓝思股份对联胜公司进行重整，支付的用于清偿联胜公司债务的款项增加；另外，公司预付设备款增加
短期借款	5,876,997,696.41	4,225,835,830.50	39.07%	主要因为公司规模扩大，资金需求增加
长期借款	1,375,000,000.00	100,000,000.00	1275.00%	
应付票据	392,121,000.00	256,146,000.00	53.08%	主要因为本期新增银行承兑汇票
应交税费	36,737,202.31	20,907,439.99	75.71%	主要因为利润增加，应交所得税费用增加
应付利息	17,864,152.19	6,647,566.24	168.73%	主要因为借款增加，相应利息增加
预计负债	3,445,202.26	5,170,321.60	-33.37%	主要因为预计产品质量保证损失较期初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	-12,037,308.18	-21,581,191.06	44.22%	主要因为本期汇率波动幅度减小，外币报表折算差异减少
2、利润表项目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幅度	原因分析
营业收入	4,108,446,695.19	2,675,791,966.84	53.54%	受公司市场份额提升及居民消费升级等积极因素影响，公司主要产品订单量及产销量处于较高水平。国产智能手机品牌在中高端领域不断取得进展，使得公司内销收入同比取得较高增长

营业成本	3,084,816,268.65	2,110,742,341.16	46.15%	收入增长、成本增长；另外，公司大力推进生产自动化逐渐显现成效，单位产品所耗费的人力成本有所下降，产品质量及良率有所改善，毛利率较去年同期提高
销售费用	89,219,012.10	62,990,273.72	41.64%	主要为职工薪酬、包装费、代理费及预计产品质量保证损失较去年同期增加
财务费用	19,842,865.13	14,246,417.08	39.28%	主要因为借款增加，利息支出较去年同期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56,605,847.52	-21,444,836.06	363.96%	主要因为存货跌价准备较去年同期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107,237.04	47,290,042.78	-110.80%	主要因为期末尚未到期的远期结/售汇及相关组合业务公允价值变动的的影响
投资收益	-117,983.41	4,614,998.27	-102.56%	主要因为去年同期部分远期结/售汇及相关组合业务到期交割，产生收益；
营业外收入	80,892,666.40	247,704,173.94	-67.34%	主要因为政府补助较去年同期减少
营业外支出	8,115,346.66	26,130,372.58	-68.94%	主要因为质量赔偿金较去年同期减少
所得税费用	31,047,844.91	7,091,521.71	337.82%	利润增加，所得税费用增加

3、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幅度	原因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5,657,089.86	528,633,593.14	103.48%	主要因为销售回款及收到的出口退税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5,862,873.21	-599,814,792.62	-344.45%	主要因为蓝思股份对联胜公司进行重整，支付的用于清偿联胜公司债务的款项增加；另外，支付的设备款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0,955,855.06	-373,669,600.66	900.43%	主要因为资金需求增加，银行借款增加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尽管公司主要客户的产品销售单价环比有所下降，但得益于公司市场份额提升及居民消费升级等积极因素影响，公司主要产品订单量及产销量处于较高水平。国产智能手机品牌在中高端领域不断取得进展，使得公司内销收入同比取得较高增长；公司大力推进生产自动化逐渐显现成效，单位产品所耗费的人力成本有所下降，产品质量及良率有所改善；公司加紧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3D曲面玻璃生产项目”建设进度，并在3D曲面玻璃的生产工艺、技术、专用设备等方面不断突破、改善，3D曲面玻璃产能加速释放并为公司贡献业绩；公司在春节前后提前采取了针对一线生产员工的留岗、招聘激励措施，有效保障了公司生产所需的人力资源。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17,061,998.2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本期采购总额比例	31.40%

公司前5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本期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29,036,736.20	14.40%
2	第二名	152,026,177.85	6.60%
3	第三名	81,336,486.85	3.60%
4	第四名	77,426,080.29	3.40%
5	第五名	77,236,517.07	3.40%
合计	--	717,061,998.26	31.40%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224,641,419.4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本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78.68%

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本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1	第一名	1,563,522,936.44	38.15%
2	第二名	1,047,348,938.06	25.56%
3	第三名	313,215,620.55	7.64%
4	第四名	160,332,779.57	3.91%
5	第五名	140,221,144.80	3.42%
合计	--	3,224,641,419.42	78.68%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产能布局、技术研发等均按照公司年度经营计划进行，未发生重大变更。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为增强公司长期发展后劲，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控制汇率波动风险、降低公司融资成本、优化公司债务结构，2016年9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启动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计划；并于12月12日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出具的核准文件。	2016年09月13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9-13/1202695290.PDF
	2016年09月29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9-29/1202734665.PDF
	2016年12月13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12-13/1202870843.PDF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2014 年 01 月 23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 2018 年 3 月 18 日	报告期内，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周群飞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前述承诺期限届满后，若其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则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2014 年 01 月 23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承诺事项发生并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方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郑俊龙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前述承诺期限届满后，若其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则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且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2014 年 01 月 23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承诺事项发生并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方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周新林;周艺辉;郑清龙;蒋卫平;陈运华;欧路;罗成利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前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其在公司、公司的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或其亲属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其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仍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	2014 年 01 月 23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承诺事项发生并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若其本人及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亲属均已离职，其本人和其亲属均已申报离职之日起后半年内，其本人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其本人和其亲属均申报离任之日起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其本人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周新益;彭孟武;刘曙光;刘伟;李晓明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其在公司、公司的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则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且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2014 年 01 月 23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	至承诺事项发生并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旷洪峰;陈小群;肖千峰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其在公司、公司的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则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	2014 年 01 月 23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	至承诺事项发生并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饶桥兵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其在公司、公司的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则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遵守其作出的股份变动相关承诺的前提下，依法处分本人通过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且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2014 年 01 月 23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承诺事项发生并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方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贺建平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前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其在公司、公司的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或其亲属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其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仍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若其本人及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亲属均已离职，其本人和其亲属均已申报离职之日起后半年内，其本人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其本人和其亲属均申报离任之日起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其本人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后	2014 年 01 月 23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承诺事项发生并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方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翁永杰;朱春岗;邓雄伟;唐军;郑朝辉;熊金水;成彩红;蒋仲阳;张永宁;左都凯;杨检光;李谭军;蔡新锋;高小华;张建福;张双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其在公司、公司的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则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2012 年 03 月 02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承诺事项发生并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公司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启动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公司将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支付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作为赔偿。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4 年 01 月 23 日	无限期	报告期内,承诺方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公司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将启动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时转让的限售股股份的程序,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将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购回首次公开发行时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转让的限售股股份,并支付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日至回购股票公告日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作为赔偿。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4 年 01 月 23 日	无限期	报告期内,承诺方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周群飞;郑俊龙	其他承诺		投资者因发行人的招股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	2014 年 01 月	无限期	报告期内,两承诺方均严

			损失。若本人未依法作出赔偿，自承诺期限届满之日至本人依法赔偿损失的相关承诺履行完毕期间，本人将不得在发行人领取薪酬，且本人直接或间接从发行人获得的现金分红将用于赔偿投资者损失。	23 日		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周群飞;郑俊龙;周新益;汤湘希;张亚斌;张韶华;饶育蕾;旷洪峰;肖千峰;陈小群;彭孟武;刘曙光;饶桥兵;刘伟;李晓明	其他承诺		投资者因公司的招股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4 年 01 月 23 日	无限期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周群飞;郑俊龙;周新益;汤湘希;张亚斌;张韶华;饶育蕾;刘伟;刘曙光;李晓明;饶桥兵;彭孟武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p> <p>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以下简称“启动条件”），将启动公司股价稳定措施。</p> <p>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触发启动条件后，公司及控股股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所采取的具体措施包括公司回购公司股票，控股股东、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等。</p> <p>（1）公司回购公司股票</p> <p>①触发启动条件后，为稳定股价，公司应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p> <p>②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p> <p>③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A、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B、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C、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上述第（B）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p> <p>④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10 个交易日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应作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且在未来 3 个月内不再启动股份回购事宜。</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控</p>	2014 年 01 月 23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 至 2018 年 3 月 18 日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p>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p> <p>①触发启动条件后，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p> <p>②控股股东应在满足上述前提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公司 A 股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控股股东应自公告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并按照计划完成增持。</p> <p>③控股股东单次增持公司股票总金额不应少于人民币 1,000 万元。</p> <p>④控股股东单次及/或连续十二个月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上述第③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p> <p>⑤控股股东负有增持股票义务，但未按本预案的规定提出增持计划和/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公司有权责令控股股东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控股股东仍不履行的，公司有权扣减其应向控股股东支付的分红，应扣减的分红金额为控股股东最低增持金额 1,000 万元与控股股东实际增持股票金额之差。</p> <p>（3）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p> <p>①触发启动条件后，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p> <p>②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在满足上述前提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应就其增持公司 A 股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并按照计划完成增持。</p> <p>③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薪酬总和（税前，下同）的 2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的薪酬总和。公司全体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p> <p>④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遵守本预案关于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p>			
--	--	---	--	--	--

		<p>外)、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及责任的规定,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现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促成公司新聘任的该等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本预案并签署相关承诺。</p> <p>⑤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负有增持股票义务,但未按本预案的规定提出增持计划和/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公司有权责令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仍不履行的,公司有权扣减其应向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报酬,应扣减的报酬金额为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各自最低增持金额(上年度薪酬总和的 20%)与各自增持股票金额之差。</p> <p>⑥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拒不履行本预案规定的股票增持义务情节严重的,控股股东或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有权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相关董事,公司董事会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p>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郑俊龙;饶桥兵;周新益;刘伟;彭孟武;刘曙光;李晓明;周新林;周艺辉;郑清龙;蒋卫平;陈运华;欧路;罗成利;贺建平	股份减持承诺	其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2014 年 01 月 23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 2018 年 3 月 18 日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香港蓝思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减持的,香港蓝思将通过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并通过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香港蓝思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合计减持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香港蓝思所持股票总数的 1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至香港蓝思减持公司股票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香港蓝思减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下限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群欣公司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减持的,群欣公司将通过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并通过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群欣公司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合计减持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群欣公司所持股票总数的 5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至群欣公司减持公司股票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群欣公司减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下限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2012 年 03 月 02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 2018 年 3 月 18 日	报告期内,两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周群飞;郑俊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2、若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控制的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将不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3、在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控制的公司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人（或本公司）不遵守相关承诺，本人（或本公司）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2年03月02日	2015年3月6日至承诺方不再为公司控股股东、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周群飞;郑俊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在本人（或本公司）作为蓝思科技股东（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将尽量避免与蓝思科技发生关联交易。 2、如与蓝思科技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配合办理审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蓝思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2年03月02日	2015年3月6日至承诺方不再为公司控股股东、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周群飞;郑俊龙	其他承诺	对于因各种原因未按照规定为员工办理缴纳相应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可能带来的补缴、涉诉等风险，公司控股股东香港蓝思、实际控制人周群飞、郑俊龙夫妇以及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群欣公司出具承诺，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被要求为员工补缴或追偿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香港蓝思、群欣公司、周群飞、郑俊龙将一起对此承担连带责任、无条件全额承担应补缴或被追偿的金额以及为此所产生的相关费用。	2012年03月02日	无限期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周群飞;郑俊龙	其他承诺	蓝思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如该等公司存在在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过程中提供虚假信息的情形或虽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但不符合税法有关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条件的情形，从而导致该等公司被处罚或被追缴已享受的税收优惠款	2014年02月23日	无限期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项，实际控制人周群飞、郑俊龙及控股股东香港蓝思应承担该等公司因被处罚或被追缴税款而受到的全部经济损失。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周群飞;郑俊龙	其他承诺	如因租赁期届满无法续租，导致蓝思旺及深圳蓝思生产经营中断或者因搬迁产生重大经济损失的，承诺人同意承担因此给蓝思旺及深圳蓝思造成的经济损失。	2012年 07月 25日	无限期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61,822.86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42.1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1,822.8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中小尺寸触控功能玻璃面板技改项目	否	73,846.97	73,846.97	0	73,846.97	100.00%	2013年12月31日	7,730.67	252,069.3	是	否
2、大尺寸触控功能玻璃面板建设项目	否	76,791.31	76,791.31	0	76,791.31	100.00%	2015年04月01日	2,907.26	-2,703.2	是	否
3、蓝宝石生产及智能终端应用项目(变更建设内容)	否	209,573.29	209,573.29	0	209,573.29	100.00%	2018年07月01日	5,617.01	23,893.51	是	否
4、3D 曲面玻璃生产项目	否	101,611.29	101,611.29	1,742.17	101,611.29	100.00%	2017年06月01日	2,715.35	10,268.54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61,822.86	461,822.86	1,742.17	461,822.86	--	--	18,970.29	283,528.15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461,822.86	461,822.86	1,742.17	461,822.86	--	--	18,970.29	283,528.1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否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	不适用										

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结余 7.87 万元（其中本金结余 0 万元，利息结余 7.87 万元）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的情况。

六、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等有关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决策程序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充分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0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69,897,680.35	2,232,620,732.8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15,235.58	1,845,501.4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186,482.45	43,314,698.72
应收账款	3,134,630,031.82	3,429,342,342.40
预付款项	42,189,152.08	11,127,776.5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0,962,828.90	36,150,687.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89,746,026.70	1,958,195,192.7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64,463,712.34	725,426,150.67
流动资产合计	9,593,491,150.22	8,438,023,082.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771,576.04	13,875,818.0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4,715,082.71	44,924,025.8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698,607,463.99	12,076,887,625.68
在建工程	382,621,588.23	294,604,684.63
工程物资	21,229,991.90	12,772,566.36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43,724,038.34	1,459,261,979.38
开发支出		
商誉	44,969,064.89	44,969,064.89
长期待摊费用	16,727,580.56	21,939,663.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7,425,561.95	539,307,766.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21,614,705.26	862,777,445.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555,406,653.87	15,371,320,640.27
资产总计	27,148,897,804.09	23,809,343,722.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876,997,696.41	4,225,835,830.5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676,971.19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2,121,000.00	256,146,000.00
应付账款	3,576,713,363.66	3,539,804,346.21
预收款项	2,475,957.70	2,536,283.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10,590,594.13	571,383,287.86
应交税费	36,737,202.31	20,907,439.99

应付利息	17,864,152.19	6,647,566.2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3,965,186.41	272,856,652.8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0,187,006.74	256,734,988.47
其他流动负债	39,646,157.82	45,813,425.05
流动负债合计	11,041,975,288.56	9,198,665,820.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75,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3,445,202.26	5,170,321.60
递延收益	418,387,567.90	426,586,009.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7,798.58	473,818.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97,240,568.74	532,230,149.40
负债合计	12,839,215,857.30	9,730,895,969.9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81,602,772.00	2,181,602,77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06,863,024.77	3,206,863,024.7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037,308.18	-21,581,191.0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58,373,016.27	858,373,016.2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996,672,889.52	7,776,093,052.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231,474,394.38	14,001,350,674.17
少数股东权益	78,207,552.41	77,097,078.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309,681,946.79	14,078,447,752.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148,897,804.09	23,809,343,722.90

法定代表人：周群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曙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谭海峰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99,008,478.30	783,107,060.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32,340.56	92,768.2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7,700,000.00	5,000,000.00
应收账款	5,646,027,000.07	5,743,679,500.59
预付款项	7,021,074.43	3,413,165.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30,554,818.02	1,111,352,828.84
存货	619,960,083.53	796,702,278.2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7,631,235.93	249,244,323.21
流动资产合计	9,778,335,030.84	8,692,591,924.5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419,836,286.77	5,415,056,963.9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63,979,154.55	3,483,935,756.37
在建工程	171,567,154.21	163,208,318.1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55,857,112.33	357,869,929.7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1,726,680.64	158,295,352.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05,993,464.32	466,078,582.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468,959,852.82	10,044,444,903.81
资产总计	21,247,294,883.66	18,737,036,828.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89,387,124.81	1,466,255,545.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154,817.05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2,348,000.00	112,928,000.00
应付账款	2,332,479,402.39	2,940,215,642.9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318,170,113.74	302,290,565.49
应交税费	1,790,696.96	4,984,087.27
应付利息	10,221,180.12	2,954,200.0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50,145,268.50	321,964,545.4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0,000,000.00	25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417,696,603.57	5,406,592,587.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75,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2,044,922.50	103,767,706.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851.08	13,915.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77,109,773.58	203,781,621.69
负债合计	7,894,806,377.15	5,610,374,208.8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81,602,772.00	2,181,602,77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56,247,273.62	3,256,247,273.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58,373,016.27	858,373,016.27
未分配利润	7,056,265,444.62	6,830,439,557.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352,488,506.51	13,126,662,619.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247,294,883.66	18,737,036,828.3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108,446,695.19	2,675,791,966.84
其中：营业收入	4,108,446,695.19	2,675,791,966.8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924,638,783.83	2,776,781,037.74

其中：营业成本	3,084,816,268.65	2,110,742,341.1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4,256,321.51	21,574,320.32
销售费用	89,219,012.10	62,990,273.72
管理费用	649,898,468.92	588,672,521.52
财务费用	19,842,865.13	14,246,417.08
资产减值损失	56,605,847.52	-21,444,836.0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07,237.04	47,290,042.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7,983.41	4,614,998.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7,983.41	-227,001.7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8,582,690.91	-49,084,029.85
加：营业外收入	80,892,666.40	247,704,173.9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8,115,346.66	26,130,372.5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849,790.66	5,690,814.6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1,360,010.65	172,489,771.51
减：所得税费用	31,047,844.91	7,091,521.7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0,312,165.74	165,398,249.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0,579,837.33	165,032,398.55
少数股东损益	-267,671.59	365,851.2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542,168.06	9,579,867.8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543,882.88	9,579,867.8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543,882.88	9,579,867.84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543,882.88	9,579,867.84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14.82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9,854,333.80	174,978,117.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0,123,720.21	174,612,266.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9,386.41	365,851.2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011	0.081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011	0.081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周群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曙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谭海峰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083,468,382.79	1,350,655,266.81
减：营业成本	1,555,308,989.28	1,055,284,775.06
税金及附加	7,744,151.04	16,657,598.58

销售费用	17,838,899.49	13,113,336.69
管理费用	218,872,026.12	126,494,854.99
财务费用	32,158,854.81	5,539,345.57
资产减值损失	671,450.61	1,085,876.6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15,244.70	23,645,021.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187.13	2,324,661.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187.13	-96,338.3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8,008,579.61	158,449,162.33
加：营业外收入	14,872,809.63	23,562,326.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7,834,433.81	2,034,600.7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768,877.81	934,600.7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5,046,955.43	179,976,888.45
减：所得税费用	29,221,068.46	23,070,279.1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5,825,886.97	156,906,609.2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5,825,886.97	156,906,609.2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29,180,913.94	3,462,862,619.2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2,807,319.99	257,380,450.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296,213.88	317,121,431.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35,284,447.81	4,037,364,501.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79,563,886.99	2,242,513,097.2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8,918,492.69	989,108,262.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2,289,740.44	203,703,448.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855,237.83	73,406,100.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59,627,357.95	3,508,730,908.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5,657,089.86	528,633,593.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68,547.00	698,224.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29,999.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8,547.00	7,328,224.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66,731,420.21	605,355,017.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6,731,420.21	607,143,017.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5,862,873.21	-599,814,792.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79,86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379,86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51,070,412.48	1,859,756,157.5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50,000.00	10,732,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60,500,272.48	1,870,488,657.5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31,136,308.36	2,206,896,909.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222,765.95	12,199,948.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85,343.11	25,061,399.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9,544,417.42	2,244,158,258.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0,955,855.06	-373,669,600.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91,575.76	-2,618,450.2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96,358,495.95	-447,469,250.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02,097,482.87	1,771,791,424.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98,455,978.82	1,324,322,173.6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4,264,567.11	761,560,588.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7,777,999.78	90,720,226.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215,770.69	97,703,213.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0,258,337.58	949,984,027.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93,447,796.09	1,005,032,920.7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2,254,371.81	385,444,326.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7,116,860.44	151,334,917.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581,416.34	33,521,882.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5,400,444.68	1,575,334,046.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42,107.10	-625,350,019.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90,047.00	518,224.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000,000.00	43,31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590,047.00	43,833,224.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0,741,607.35	102,356,683.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4,829,51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000,000.00	253,894,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6,571,117.35	356,250,683.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5,981,070.35	-312,417,459.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59,070,600.63	923,428,919.1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0,000.00	6,337,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60,120,600.63	929,766,419.1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0,144,606.04	118,257,938.2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033,552.54	4,937,465.2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1,178,158.58	140,245,403.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8,942,442.05	789,521,015.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71,748.31	-5,564,677.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96,547,516.29	-153,811,139.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6,995,660.48	668,445,118.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73,543,176.77	514,633,978.99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